



安邦电气

NEEQ:870123

无锡安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Wuxi Anbang Electric Co.,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公司于2022年11月，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8604，有效期：三年。

加强知识产权管理，报告期内公司获授专利8项，其中6项为实用新型专利，2项为外观设计专利，都为自主研发，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1	设有夜间警示功能的智能路灯灯杆	ZL202122618211.X	实用新型
2	太阳能电池板自动转向的智能路灯灯杆	ZL202122617933.3	实用新型
3	LED双面发光路名牌	ZL202122436091.1	实用新型
4	具有行人过街安全警示功能的交通信号系统和行人信号灯	ZL202122670550.2	实用新型
5	一种盲人语音过街提示器系统	ZL202122677417.X	实用新型
6	泛光灯	ZL202230067345.4	外观设计
7	泛光灯散热器	ZL202230067346.9	外观设计
8	模组式泛光灯	ZL202220637070.8	实用新型

股票分红

2022年5月18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无锡安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602,800.00元，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4,1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现金1.08元。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大事件	24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8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2
第八节	行业信息	35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6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4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1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陆正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月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月珍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应收账款回收较慢的风险	公司 2021 年、2022 年期末应收账款分别为：35,454,981.33 元、25,259,863.97 元，2022 年期末应收账款较 2021 年期末减少 10,195,117.36 元，但总体金额较大，主要系无锡华通智能交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北京爱德威通亮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亦建通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昆山市鹿通交通安全设施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时代众志科技有限公司等客户项目款未能按时回笼所致。资金回笼慢的原因系该类客户的终端客户多为政府部门，由于政府部门款项支付需有前置审批环节，其付款周期通常长于其他客户，应收账款回款速度较为缓慢。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陆正奇、金如玉实际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78.83% 股份，同时陆正奇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金如玉担任公司董事。陆正奇、金如玉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日常经营管理方面可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未来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职能或任何其他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国外销售对单一客户的销售比重较大	公司主要从事交通信号灯、道路信号控制设备和 LED 照明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随着产品线的逐步完善、产品质量的不断提高，近几年公司加大了国外销售力度，公司 2022 年度对国外客户 Trastar Inc. 的销售收入占当期全部业务收入的 42.85%。公司国外销售业务中对 Trastar Inc. 的销售额占比较大。公司与 Trastar Inc. 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对 Trastar Inc. 的销售业务是真实公允的，公司产品在国外的销售并不依赖于 Trastar Inc.，但对其销售比重较大依然可能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9 日召开创立大会，并于 2016 年 7 月 14 日取得营业执照，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设立后，虽然完善了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时间亦不长。随着公司的发展，经营规模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要求。若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公司治理风险将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成长。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安邦电气	指	无锡安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无锡安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汇、会计师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上年同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期期初	指	2022年1月1日
本期期末	指	2022年12月31日
LED	指	是“Light Emitting Diode”的缩写,是“发光二极管”的简称,是一种可以将电能转化为光能的半导体器件
智能交通	指	将信息技术、数据通讯传输技术、电子传感技术、控制技术 & 计算机技术等有效地集成运用于整个地面交通管理系统而建立的一种在大范围内、全方位发挥作用的,实时、准确、高效的综合交通运输管理系统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无锡安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Wuxi Anbang Electric Co., Ltd. -
证券简称	安邦电气
证券代码	870123
法定代表人	陆正奇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邓晓琳
联系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梅村群兴路 26 号
电话	0510-85112999
传真	0510-85127000
电子邮箱	ab@anbang.cn
公司网址	www.anbang.cn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梅村群兴路 26 号
邮政编码	21411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4 年 1 月 17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2 月 7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照明器具制造-照明灯具制造 (C3872)、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 (C389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道路交通信号灯、道路信号智能控制设备和 LED 照明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4,1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陆正奇、金如玉）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陆正奇、金如玉），一致行动人为（无锡腾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757977892C	否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梅村群兴路 26 号	否
注册资本	24,1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财通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财通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周磊	朱广明
	2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3,089,952.10	86,824,784.30	-4.3%
毛利率%	28.44%	30.4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47,116.57	8,665,497.87	-16.3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227,952.91	6,215,326.84	-2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25%	6.5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79%	4.69%	-
基本每股收益	0.30	0.36	-16.37%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61,839,260.90	167,383,673.09	-3.31%
负债总计	21,369,314.77	31,558,043.53	-32.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469,946.13	135,825,629.56	3.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83	5.64	3.4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91%	18.5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3.20%	18.85%	-
流动比率	6.62	4.62	-
利息保障倍数	50.36	1,672.57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4,879.35	3,793,864.96	168.72%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3	2.01	-
存货周转率	1.61	1.8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31%	12.5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30%	-9.74%	-
净利润增长率%	-16.37%	-54.64%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4,100,000.00	24,10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2,297.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45,192.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477.9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315,967.86
所得税影响数	296,804.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19,163.66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道路交通信号灯、道路智能控制设备及LED照明灯的专业制造商，集研发、生产、服务于一体。公司自成立以来已成为国内具有较强竞争能力的制造商之一，截至目前公司共拥有60余项有效发明、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是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依托于和客户的紧密合作，根据客户的预测需求制定合理的生产计划，并密切跟踪生产进度，接到定制产品订单后，根据客户需求的产品规格、技术要求等设计出相关样品，并在相关样品得到客户确认后进行批量生产。公司经过多年的运营发展，形成了较为稳定的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

本年度，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采购模式

公司供应部是采购工作的具体执行部门。根据公司“生产计划单”的安排，按规定的规格、数量、时间组织采购。所有供应商均由技术部、质检部和供应部等共同对其进行定期综合考评，每年至少一次被评定为合格供方，才能作为供应商。综合考评主要是对供应商的质量、价格、服务、环保和产品交付能力等方面的评判，根据考评结果对供应商下达合格、整改或剔除等结论。只有合格的供应商才能成为公司采购部的供应商。

2、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不同客户对所需产品以及性能指标的不同要求，选择“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接受客户订单以后，按照客户确定的产品规格、供货时间和数量组织生产。除此之外公司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及公司生产能力，以一些标准规格产品或生产周期较长的产品做库存，既可满足一般客户的交货速度，又能提高公司生产人员和设备的利用率。

为不断提升公司研发水平，满足各类客户需求，公司根据生产实际需要及客户反馈意见，不断改进现有产品生产工艺，丰富产品结构。公司亦采用“产学研结合”的模式，与江南大学物联网工程学院合作，研发技术应用于产品生产过程中，公司已在交通信号灯领域积累了大量的核心技术，并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制造经验。

3、销售模式

公司分内销部和外销部分别负责国内、国外的产品销售。

(1) 国内销售模式

针对国内市场，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销售对象为政府招标项目和集成采购商及交通工程公司。主要销售手段：建立一系列客户跟踪网，通过客户来了解国内相关招标项目，评估决定是否参与招投标。维护好已有客户并扩大辐射公司产品的影响力，持续发展及扩大产品在市场的占有率。良好的售后服务为公司直接销售奠定了扎实的基础，通过与客户的沟通、研发、信息交流，尽可能的满足客户的需求，并以优质的质量取得客户的信任和采用。公司有专业维修技术人员，一旦有故障报修，维修人员对故障情况详细了解后，根据故障情况领取备品备件前往客户故障设备所在地进行维修。

(2) 国外销售模式

公司国外销售采用经销模式，公司每年通过参加具有业内广泛影响的行业展会和通过网站进行宣传推广产品，进而与潜在客户沟通交流，获得订单，最终发展成持续客户并形成稳定订单。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商业模式、关键资源等要素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主要客户、商业模式、关键资源等要素未发生重大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公司于2013年12月3日首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此后公司持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11月18日，公司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第四条规定，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限当年开始，可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15%的优惠政策，即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2022-2024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一） 经营计划****1.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83,089,952.10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3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247,116.57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37%；毛利率为28.44%，较上年同期下降2.02个百分点，主要系受疫情及中美贸易影响，本年销售收入出现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194,879.35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68.72%，主要系本期对客户进行催款，货款回笼所致。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161,839,260.90元，较上年期末减少3.31%，主要系负债减少；公司负债总额为21,369,314.77元，较期初减少32.29%，主要系本期囤货减少采购量减少所致；公司净资产为140,469,946.13元，较期初增长3.42%，主要系本期产生的净利润所致。

2.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在生产技术研发方面坚持产品创新，不断优化，产品持续更新，并于报告期内获得6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外观设计专利，同时针对客户需求与市场发展，不断研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功能，持续提升产品品质与性能。

在业务方面，公司致力于成为LED应用技术的引导者并在智能交通领域有所发展，保持了在道路交

通信号灯、LED 照明灯及道路交通信号控制设备等产品的良好销售态势；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继续拓展，产能稳定，流程得以优化，产品品质得以提升，在国内外市场形成了良好的品牌声誉。

（二） 行业情况

受新一轮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影响，2021 年全球 LED 产业需求恢复带来反弹性增长，我国 LED 产业替代转移效应仍然延续，上半年出口创历史新高。一方面，欧美等国在货币宽松政策下重启经济，LED 产品进口需求强劲反弹。中国照明电器协会数据显示，2021 年上半年中国 LED 照明产品出口额达到 209.88 亿美元，同比增长 50.83%，刷新历史同期出口纪录，其中向欧美地区出口占比达到 61.2%，同比增长 11.9%。另一方面，除中国外的亚洲多国出现大规模感染，市场需求从 2020 年的强劲增长扭转为小幅萎缩。从全球市场占比来看，东南亚地区从 2020 年上半年的 11.7% 降低至 2021 年上半年的 9.7%，西亚地区从 9.1% 降低至 7.7%，东亚从 8.9% 降低至 6.0%。由于疫情进一步打击了东南亚地区的 LED 制造业，各国被迫关闭多个工业园导致供应链受到严重阻碍，我国 LED 产业替代转移效应得以延续。2021 年上半年中国 LED 产业有效弥补了全球疫情造成的供给缺口，进一步凸显了制造中心和供应链枢纽优势。

随着全球能源危机的加剧、居民环保意识的增强以及 LED 照明产品技术进步和成本下降使其经济性价比不断提升，LED 照明正逐步成为全球经济发展的热点行业之一。LED 照明产品相比于传统照明产品在能耗、环保性、使用寿命、发光稳定性和响应时间等方面具有突出的技术性能优势。

近年来随着 LED 发光效率的提升、综合成本的逐步降低，以及政府大力推广节能政策，LED 照明迎来快速发展期，市场需求尤为旺盛。随着 LED 照明技术的不断完善，综合成本不断下降，同时产品凭借着其高效、节能、容易回收、无毒、使用寿命长等环保优点，中国 LED 照明市场渗透率不断攀升。

据中研普华《2021-2025 年中国 LED 照明行业全景调研与投资趋势预测研究报告》分析，

随着全球照明产业链向中国转移，同时照明产业逐步向绿色照明、节能、环保方向发展，LED 照明趋势确立，中国照明产业后来居上，也因此获得良好发展机遇，进入了快速发展时期。LED 照明产业链上游是衬底制作和外延片生产，中游产业为 LED 芯片的制作，下游为 LED 封装以及显示屏、背光应用、汽车照明、通用照明等应用领域。其中，上游外延片和中游芯片的生产是 LED 的关键技术，技术含量较高，资本投入较大，同时也是国际竞争最激烈、经营风险最大领域。

为提高能效、保护环境、应对全球气候变化，作为最具优势的新型高效节能照明产品，LED 照明产品是世界各国节能照明重点推广产品。此前，由于 LED 照明产品价格相比传统照明产品较高，其市场渗透率一直处于较低水平。随着全球各国日益关注节能减排，LED 照明技术的提升和价格的下降以及各国陆续推广 LED 照明产品的利好政策背景下，LED 照明产品渗透率不断提升。

我国的城市道路智能交通系统市场发展虽然还未成熟，但在建设新道路、人口密度增加、城市范围扩充及 2008 年北京奥运会、2010 年上海世博会和 2010 年亚运会等带动下，城市道路智能交通系统已在部分省市积极拓展。

根据国家未来的发展规划城市道路智能交通系统的建设方面将继续加大力度发展。首先将在 50 个左右的大城市推广交通信息服务平台建设，提供交通信息查询、交通诱导等服务；在 200 个以上的城市发展城市智能控制信号系统，形成智能化的交通指挥系统。

据统计，目前我国的市级建制城市已达 668 个，非农业人口在 20 万以上的城市有 319 个，建立一个交通指挥中心平均投资额约在 7000 万左右，如果 20 万人口以上的城市均在 8 年内建成功能较为完善的指挥中心，其投资额约为 190 亿元。同时，北京、上海、广州等特大城市需要大量城市快速环路及干道交通监控、诱导系统的规划、投入与建设。

未来，随着照明节能技术的不断发展，传统照明市场的主角正由白炽灯转换为 LED，以及物联网、下一代互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智慧城市已成为必然趋势。

公司从属于智能交通行业及 LED 行业，细分行业领域为道路交通信号灯、道路信号控制设备和 LED 照明类产品制造商，处于智能交通及 LED 领域的应用层，为城市道路交通管理系统提供交通信号灯、信

号机和 LED 照明灯等产品。

作为智能交通产品设备供应商，公司的信号灯、照明灯产品涉及 LED 技术的具体应用。作为目前全球最受瞩目的新一代光源，LED 因其高亮度、低热量、长寿命、无毒、可回收再利用等优点，被称为是 21 世纪最有发展前景的绿色照明光源。近年来，随着 LED 行业研发和生产技术的不断进步，LED 产品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使得全球 LED 市场保持了快速增长的态势。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6,830,196.20	28.94%	25,593,129.32	15.29%	82.98%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25,259,863.97	15.61%	35,454,981.33	21.18%	-28.76%
存货	34,989,246.39	21.62%	32,721,259.97	19.55%	6.93%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5,199,769.79	9.39%	16,173,580.89	9.66%	-6.02%
在建工程	-	-	-	-	-
无形资产	1,813,452.38	1.12%	1,870,870.46	1.12%	-3.07%
商誉	2,155,836.32	1.33%	2,155,836.32	1.29%	0.00%
短期借款	500,094.44	0.31%	5,005,416.67	2.99%	-90.01%
长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637,273.18	20.17%	50,146,089.13	29.96%	-34.92%
应收款项融资	850,000.00	0.53%	900,000.00	0.54%	-5.56%
应付账款	9,212,126.46	5.69%	16,530,016.70	9.88%	-44.27%
合同负债	2,942,225.05	1.82%	1,228,526.27	0.73%	139.49%
应付职工薪酬	4,100,075.47	2.53%	4,862,175.41	2.90%	-15.67%
应交税费	1,214,488.37	0.75%	790,382.59	0.47%	53.66%
其他应付款	174,610.28	0.11%	141,525.89	0.08%	23.38%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21,237,066.88 元，增幅 82.98%，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理财到期收回所致。
- 2、应收账款：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10,195,117.36 元，减幅 28.76%，主要原因是本期对客户进行催款，同时本期收入下降。
- 3、短期借款：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4,505,322.23 元，减幅 90.01%，主要原因是企业现金流良好账户存款充足无需借款拆借所致。
- 4、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17,508,815.95 元，减幅 34.92%，主要原因是期末

未赎回的理财金额有所下降。

5、应付账款：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7,317,890.24 元，减幅 44.27%，主要原因是本期囤货减少采购量减少所致。

6、合同负债：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1,713,698.78 元，增幅 139.49%，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国内客户北京通达交安科技发展中心大额预收账款。

7、应交税费：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424,105.78 元，增幅 53.66%，主要原因是 12 月份计提未交增值税 70 多万以及国内缓缴税费政策的影响。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83,089,952.10	-	86,824,784.30	-	-4.30%
营业成本	59,461,784.88	71.56%	60,376,576.62	69.54%	-1.52%
毛利率	28.44%	-	30.46%	-	-
销售费用	3,660,456.17	4.41%	2,991,487.12	3.45%	22.36%
管理费用	9,955,141.96	11.98%	11,381,939.52	13.11%	-12.54%
研发费用	6,432,518.57	7.74%	5,316,961.16	6.12%	20.98%
财务费用	-2,786,128.66	-3.35%	130,642.67	0.15%	-2,232.63%
信用减值损失	579,012.43	0.70%	657,006.02	0.76%	-11.87%
资产减值损失	-356,563.83	-0.43%	210,751.89	0.24%	-269.19%
其他收益	117,297.00	0.14%	539,603.00	0.62%	-78.26%
投资收益	1,707,919.73	2.43%	2,007,054.01	2.31%	-14.9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7,273.18	0.41%	240,868.71	0.28%	40.02%
资产处置收益	-	-	-69,592.39	-0.08%	100.00%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7,778,225.88	9.36%	9,432,860.34	10.86%	-17.54%
营业外收入	195,648.72	0.24%	17,102.21	0.02%	1044.00%
营业外支出	42,170.77	0.05%	10,187.63	0.01%	313.94%
净利润	7,247,116.57	8.72%	8,665,497.87	9.98%	-16.3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财务费用：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2,916,771.33 元，减幅 2232.63%，主要原因是本年汇兑损益变动所致。

2、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567,315.72 元，减幅 269.19%，主要原因是已计提的坏账准备的贷款收回，同时计提的存货减值准备转回所致。

3、其他收益：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422,306.00 元，减幅 78.26%，主要原因是政府补贴减少所致。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96,404.47 元，增幅 40.02%，主要原因是期末未

赎回理财产品的持有期限长，形成的浮盈较多所致。

5、资产处置收益：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69,592.39 元，增幅 100%，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上年处置汽车及电脑等固资所致。

6、营业外收入：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178,546.51 元，增幅 1044.00%，主要原因是省工程中心奖补所致。

7、营业外支出：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31,983.14 元，增幅 313.94%，主要原因是存货报废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3,043,050.11	86,685,126.57	-4.20%
其他业务收入	46,901.99	139,657.73	-66.42%
主营业务成本	59,427,154.75	60,266,033.83	-1.39%
其他业务成本	34,630.13	110,542.79	-68.67%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信号灯	53,229,026.66	34,674,657.35	34.86%	1.68%	0.99%	0.44%
信号机	14,688,323.50	12,610,313.40	14.15%	-24.14%	-14.22%	-9.93%
LED 照明灯	15,125,699.95	12,142,184.00	19.72%	1.03%	8.12%	-5.26%
小计：	83,043,050.11	59,427,154.75	28.44%	-4.20%	-1.39%	-2.04%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国内	40,069,391.08	29,041,470.18	27.52%	-17.98%	-11.47%	-5.33%
国外	42,973,659.03	30,385,684.57	29.29%	13.60%	10.64%	1.89%
小计：	83,043,050.11	59,427,154.75	28.44%	-4.20%	-1.39%	-2.04%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动，收入来源仍为信号灯、信号机及 LED 照明灯的销售，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幅 4.20%。从产品分类来看，信号灯和 LED 照明灯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略有增长，信号机较上年同期减幅较大；从区域分类来看，国内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幅 17.98%，国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幅 13.60%。上述变动主要原因为国内订单减少，导致销售收入的减少。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Trastar Inc.	35,600,297.20	42.85	否
2	无锡华通智能交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4,137,853.98	17.02	否
3	北京通达交安科技发展中心	4,985,053.08	6.00	否
4	昆山市鹿通交通安全设施有限公司	2,035,061.95	2.45	否
5	上海晶盾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1,674,212.38	2.01	否
合计		58,432,478.59	70.3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无锡市志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6,929,641.30	11.77%	否
2	宁波佰宸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6,333,339.20	10.76%	否
3	无锡市江溪塑料有限公司	4,964,773.04	8.43%	否
4	浙江英飞特光电有限公司	3,729,930.00	6.33%	否
5	上海日亚电子化学有限公司（原上海日亚光电销售有限公司）	2,426,775.00	4.12%	否
合计		24,384,458.54	41.4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4,879.35	3,793,864.96	168.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0,505.42	-37,535,101.72	148.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8,799.97	2,994,052.76	-342.77%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相对上年同期增加 6,401,014.39 元，增幅 168.72%。主要原因是客户回款额增加，支付供应商货款减少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相对上年同期增加 55,625,607.14 元，增幅 148.20%。主要原因是本期赎回理财产品较上期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相对上年同期减少 10,262,852.73 元，减幅 342.77%。主要原因是本期短期借款减少及偿还债务支付现金增加影响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维特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LED 信号灯的销售、安装	2,000,000	-2,845,263.42	-2,961,149.31	247,277.16	-2,499,069.53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2,300,000.00	0	不存在
合计	-	32,300,000.00	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6,432,518.57	5,316,961.1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74%	6.12%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以下	25	28
研发人员总计	27	3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7.65%	19.2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54	49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0	10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放弃了3项专利，同时授权了8项，因此2022年公司拥有专利数量为54。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注重自身的研发创新能力的提升，持续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究开发，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为6,432,518.57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7.74%。

公司注重人才及团队的建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研发人员30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19.23%。研发部完成了9项新产品研发，完成8个产品的技术改进工作，完成4项新产品的工艺试生产工作，开展了5个新产品的工艺开发工作。全年公司提交了9项专利申请，全年共授权8项专利。

(六) 审计情况**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	事项描述	审计应对
营业收入	如附注五、(二十六)所述，安邦电气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为8,309.00万元，营业收入是安邦电气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且收入确认存在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和测试安邦电气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审阅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并与管理层进行访谈，评价收入确认政策的恰当性； (3)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包括分析主要产品年度及月度收入、主要客户的变化及销售价格、毛利率的变动，检查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4)对销售收入进行细节测试，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出库单、销售发票、收货签收单、出口报关单、提单、银行回单等； (5)获取出口报关单数据，与账面确认的外销收入进行核对； (6)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测试，评估销售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期间，检查期后是否存在异常退货或者大额收入冲回的情况； (7)对重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 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注 1]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 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注 2]

[注 1] (1)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解释 15 号规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解释 15 号规定“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为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注 2] (1)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的,涉及的所得税影响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涉及的所得税影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营业务突出，行业及市场继续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市场开发进展正常；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应收账款回收较慢的风险

公司 2021 年、2022 年期末应收账款分别为：35,454,981.33 元、25,259,863.97 元。主要系公司产品项目都是工程类性质，终端客户均为政府部门，由于政府部门款项支付需有前置审批环节，其付款周期通常长于其他客户，应收账款回款速度较为缓慢。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工作，根据客户资信情况、合作情况并结合公司的资金运转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等情况综合制定信用条件，同时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及时了解客户的资金、经营情况，实现公司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同时，加强应收账款监控和管理，提高应收账款的回收效率。

2、国外销售对单一客户的销售比重较大

公司主要从事交通信号灯、道路信号控制设备和 LED 照明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随着产品线的逐步完善、产品质量的不断提高，近几年公司加大了国外销售力度，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对国外客户 Trastar Inc. 的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52%、34.99%、42.85%，公

司国外销售业务中对 Trastar Inc. 的销售额占比较大。公司与 Trastar Inc. 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对 Trastar Inc. 的销售业务是真实、公允的，公司产品在国外的销售并不依赖于 Trastar Inc.，但对其销售比重较大依然可能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拓展新客户，优化公司客户结构，增加产品销售量，逐步降低对单一客户的销售比重较大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

3、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陆正奇、金如玉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78.83% 股份，同时陆正奇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金如玉担任公司董事。陆正奇、金如玉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日常经营管理方面可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未来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职能或任何其他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章制度体系，在组织和制度上对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了规范，以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进行管理、经营，切实有效的保障公司的治理机制有效运行，内控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切实执行。

4、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9 日召开创立大会，并于 2016 年 7 月 14 日取得营业执照，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设立后，虽然完善了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时间亦不长。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要求。若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公司治理风险将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成长。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管理层和员工在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方面的培训，提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认识，强化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履行职责，切实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等的规定，使公司规范治理更趋完善。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300,000.00		300,000.00	0.21%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接受担保	15,000,000.00	5,500,00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申请贷款，贷款额度为人民币不超过 500 万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申请贷款，贷款额度为人民币不超过 1,000 万元。上述贷款为信用贷款无需质押，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陆正奇、金如玉提供信用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计发生流动资金贷款总金额 550 万元。

上述关联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更加便捷地获得银行贷款，有利于解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增长，对公司持续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事项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22 年 4 月 18 日	其他（基金、信托类理财产品、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化存款产品）	额度不超过 1 亿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基金及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合理的金融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6 年 8 月 3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8 月 3 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避免资金占用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8 月 3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承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	2016 年 8 月 3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个人	关于股东缴纳个人所	正在履行中

人或控股股东				所得税事项)	得税事项的《承诺函》	
董监高	2016年8月3日	-	挂牌	其他承诺(自愿锁定的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3日	-	挂牌	其他承诺(社保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保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p>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在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相应承诺。</p> <p>2、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p> <p>为防止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资金占用承诺函》，在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相应承诺。</p> <p>3、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p> <p>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在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相应承诺。</p> <p>4、关于股东缴纳个人所得税事项的承诺</p> <p>公司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过程中存在以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公司相关股东缓交/分期缴纳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涉及的个人所得税事项已经无锡地方税务局第一分局备案确认。公司相关股东已出具《承诺函》，若税务机关要求缴纳公司股改中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其将按规定承担纳税义务。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相应承诺。</p> <p>5、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p> <p>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相关规定承诺进行股份锁定、限售。在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相应承诺。</p> <p>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保的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果公司所在地社保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其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日期之前任何期间员工应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进行补缴，其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数额无偿代公司补缴，并承担相关费用；如公司应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用事宜受到任何部门的处罚、罚款，则其将承担一切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在报告期内，公司未被要求补缴社保，亦未因社保事项受到任何处罚、罚款。</p> <p>报告期内，相关主体的承诺均得到了有效执行。</p>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其他（保函保证金）	59,460.00	0.04%	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销售商品的保函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其他（保函保证	329,204.00	0.20%	北京通达交安科技发展中心

		金)			销售商品的保函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其他(银行承兑 汇票保证金)	1,100,000.00	0.6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总计	-	-	1,488,664.00	0.92%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资产受限是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并未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9,248,500	38.38%	0	9,248,500	38.3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750,000	19.71%	0	4,750,000	19.71%
	董事、监事、高管	200,500	0.83%	0	200,500	0.83%
	核心员工	267,000	1.11%	0	267,000	1.11%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4,851,500	61.62%	0	14,851,500	61.6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250,000	59.13%	0	14,250,000	59.13%
	董事、监事、高管	601,500	2.5%	0	601,500	2.5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4,100,000	-	0	24,1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8				

注：陆正奇、金如玉夫妇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陆正奇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金如玉担任公司董事，其二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19,000,000 股股份，其所持股份在上表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反映，未在“董事、监事、高管”中重复计算。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陆正奇	10,000,000	0	10,000,000	41.49%	7,500,000	2,500,000	0	0
2	金如玉	9,000,000	0	9,000,000	37.34%	6,750,000	2,250,000	0	0
3	无锡腾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0	2,000,000	8.30%	0	2,000,000	0	0
4	王辉	500,000	0	500,000	2.07%	375,000	125,000	0	0
5	王耀明	500,000	0	500,000	2.07%	0	500,000	0	0
6	刘莉	475,000	0	475,000	1.97%	0	475,000	0	0

7	安云翼	420,000	0	420,000	1.74%	0	420,000	0	0
8	陆正中	200,000	0	200,000	0.83%	0	200,000	0	0
9	陈振宇	170,101	0	170,101	0.71%	0	170,101	0	0
10	陆正一	100,000	0	100,000	0.41%	0	100,000	0	0
11	周颂平	100,000	0	100,000	0.41%	0	100,000	0	0
12	郭建栋	100,000	0	100,000	0.41%	0	100,000	0	0
	合计	23,565,101	0	23,565,101	97.75%	14,625,000	8,940,101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自然人股东陆正奇、金如玉为夫妻关系，自然人股东陆正奇为机构股东无锡腾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自然人股东陆正中、陆正一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陆正奇的兄弟，周颂平为公司董事金如玉姐姐的配偶。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陆正奇、金如玉夫妇。

公司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及第一次增资后，陆正奇、金如玉夫妇合计直接持有公司19,00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权比例达78.83%，陆正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金如玉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其夫妇二人能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途径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一直有较大影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陆正奇，男，195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7月毕业于广播电视大学，大专学历。1985年至1994年于无锡市无线电六厂担任技术科长职务；1995年至1997年于无锡宝光实业公司任职；1998年至2016年4月于无锡市安邦电子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6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金如玉，女，196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7月毕业于江南大学，大专学历。1985年至1990年于无锡市电讯设备总厂任职；自1990年起于无锡国际旅行社任国际部经理职务；2004年至2016年7月任无锡安邦电气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6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银行	5,000,000.00	2022年3月9日	2022年12月28日	3.8%
2	信用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银行	500,000.00	2022年12月30日	2023年11月27日	3.4%
合计	-	-	-	5,5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大会审议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2022年5月18日	1.08	0	0
合计	1.08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0.85	0	0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陆正奇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59年2月	2022年8月8日	2025年8月7日
金如玉	董事	女	1964年6月	2022年8月8日	2025年8月7日
王辉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1年4月	2022年8月8日	2025年8月7日
谢一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0年10月	2022年8月8日	2025年8月7日
侍红	董事	女	1980年1月	2022年8月8日	2025年8月7日
曹志晨	监事会主席	男	1965年1月	2022年8月8日	2025年8月7日
夏爱民	监事	女	1978年3月	2022年8月8日	2025年8月7日
王志辉	监事	男	1965年3月	2022年8月8日	2025年8月7日
冯志芳	监事	男	1965年4月	2022年8月8日	2025年8月7日
李国庆	监事	男	1981年4月	2022年8月8日	2025年8月7日
陈月珍	财务总监	女	1971年2月	2022年8月8日	2025年8月7日
邓晓琳	董事会秘书	女	1988年11月	2022年8月8日	2025年8月7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5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总经理陆正奇与董事金如玉为夫妻关系，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陆正奇	董事长、总经理	10,000,000	0	10,000,000	41.49%	0	0
金如玉	董事	9,000,000	0	9,000,000	37.34%	0	0
王辉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0	0	500,000	2.07%	0	0
谢一明	董事、副总经理	40,000	0	40,000	0.17%	0	0
侍红	董事	62,000	0	62,000	0.26%	0	0
曹志晨	监事会主席	30,000	0	30,000	0.12%	0	0
夏爱民	监事	80,000	0	80,000	0.33%	0	0
李国庆	监事	40,000	0	40,000	0.17%	0	0

陈月珍	财务总监	50,000	0	50,000	0.21%	0	0
合计	-	19,802,000	-	19,802,000	82.16%	0	0

(三) 变动情况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			5
生产人员	72		2	70
技术人员	27	6	1	32
销售人员	12			12
财务人员	4			4
采购及仓储人员	12			12
质控人员	5			5
后勤人员	16			16
员工总计	153	6	3	15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25	27
专科	49	52
专科以下	77	75
员工总计	153	15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公司薪酬制度

公司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及奖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购买医疗补充商业保险。

2. 员工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行业发展方向、公司发展目标，本着为员工营造简单、透明、公正的工作氛围，提供适合的职业发展通道，提升组织活力的目的，实施了培训计划。公司的培训体系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生产工艺、质量控制、安全环保等方面的员工技能培训；外派人员参加行业研讨会等方式，通过内部培训与外部交流相结合，进一步提高员工素养和工作能力，达到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的目标，实现公司与员工共赢。

3.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的情况。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陆正中	无变动	供应部经理	200,000	0	200,000
梁瑜	无变动	质检部经理	37,000	0	37,000
褚衍波	无变动	技术部副经理	30,000	0	30,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已建立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形成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在内的一系列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

今后，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首先，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关于信息披露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

其次，公司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加强中小股东保护，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各项公司治理制度，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

综上，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发挥了积

极有效的作用。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改。2022年5月18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的要求，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中第一百四十九条的内容，设置了专门条款，充分保护终止挂牌过程中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2	5	4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合法权利及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细则》等规范性文件，履行信息披露，畅通投资者沟通联系、事务处理的渠道。

1、严格按照持续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得到尊重、保护。

2、确保对外联系方式（电话、邮箱）的畅通，在保证符合信息披露的前提下，认真、耐心回答投资者的询问，认真记录投资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建议和不能解答的问题及时上报公司董事会。

3、根据相关监管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时更新公司官方网站，传递企业文化，方便投资者了解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能够独立运作，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财务、机构、业务和资产等方面保持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独立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

具体如下：

1、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和聘任，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之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2、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3、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设有市场内销部、外销部、财务部、生产部、供应部、质管部、技术部等职能管理部门。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4、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采购和销售业务体系。公司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5、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合法拥有完整的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所需要的经营场所、设备等资产。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衡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3]3300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6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4月19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周磊 2年	朱广明 2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7万元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23]3300号

无锡安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无锡安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邦电气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邦电气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邦电气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22年度期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营业收入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五、(二十六)所述，安邦电气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8,309.00 万元，营业收入是安邦电气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且收入确认存在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针对营业收入确认这一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了解和测试安邦电气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 审阅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并与管理层进行访谈，评价收入确认政策的恰当性；

(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包括分析主要产品年度及月度收入、主要客户的变化及销售价格、毛利率的变动，检查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4) 对销售收入进行细节测试，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出库单、销售发票、收货签收单、出口报关单、提单、银行回单等；

(5) 获取出口报关单数据，与账面确认的外销收入进行核对；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测试，评估销售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期间，检查期后是否存在异常退货或者大额收入冲回的情况；

(7) 对重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

四、其他信息

安邦电气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邦电气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邦电气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安邦电气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安邦电气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安邦电气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

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安邦电气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邦电气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安邦电气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3年4月19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6,830,196.20	25,593,129.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32,637,273.18	50,146,089.1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三)	25,259,863.97	35,454,981.33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850,000.00	900,000.00
预付款项	五(五)	343,107.31	384,168.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661,690.42	566,518.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34,989,246.39	32,721,259.9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	183,729.12
流动资产合计		141,571,377.47	145,949,876.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九)	15,199,769.79	16,173,580.8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	1,813,452.38	1,870,870.46
开发支出			
商誉	五(十一)	2,155,836.32	2,155,836.32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二)	64,213.16	115,58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1,034,611.78	1,117,925.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67,883.43	21,433,796.47
资产总计		161,839,260.90	167,383,673.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四)	500,094.44	5,005,416.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五)	3,220,000.00	3,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十六)	9,212,126.46	16,530,016.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七)	2,942,225.05	1,228,526.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八)	4,100,075.47	4,862,175.41
应交税费	五(十九)	1,214,488.37	790,382.59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	174,610.28	141,525.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一)	5,694.70	
流动负债合计		21,369,314.77	31,558,043.5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1,369,314.77	31,558,043.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二）	24,100,000.00	24,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三）	57,912,253.44	57,912,253.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四）	7,906,794.21	6,932,175.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五）	50,550,898.48	46,881,200.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140,469,946.13	135,825,629.5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140,469,946.13	135,825,629.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总计		161,839,260.90	167,383,673.09

法定代表人：陆正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月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月珍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738,457.03	24,383,574.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637,273.18	50,146,089.1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四（一）	31,776,237.67	39,334,540.68
应收款项融资		850,000.00	900,000.00
预付款项		340,502.31	349,619.95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661,690.42	566,518.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982,874.71	32,721,259.9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1,986.61
流动资产合计		146,987,035.32	148,583,589.7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785,211.68	15,539,008.9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13,452.38	1,870,870.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4,213.16	115,58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4,611.78	1,117,925.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97,489.00	18,643,388.18
资产总计		164,684,524.32	167,226,977.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94.44	5,005,416.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20,000.00	3,000,000.00
应付账款		9,212,126.46	16,441,388.38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4,092,846.00	4,835,097.00
应交税费		1,179,156.95	287,314.42
其他应付款		124,285.28	141,525.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921,871.07	1,228,526.2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048.68	

流动负债合计		21,253,428.88	30,939,268.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1,253,428.88	30,939,268.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4,100,000.00	24,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912,253.44	57,912,253.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06,794.21	6,932,175.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512,047.79	47,343,280.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431,095.44	136,287,709.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4,684,524.32	167,226,977.97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83,089,952.10	86,824,784.30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六)	83,089,952.10	86,824,784.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7,696,664.73	80,977,615.20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六)	59,461,784.88	60,376,576.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七)	972,891.81	780,008.11
销售费用	五(二十八)	3,660,456.17	2,991,487.12
管理费用	五(二十九)	9,955,141.96	11,381,939.52
研发费用	五(三十)	6,432,518.57	5,316,961.16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一)	-2,786,128.66	130,642.67
其中：利息费用		160,677.74	5,647.24
利息收入		541,374.58	384,075.38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二)	117,297.00	539,603.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三)	1,707,919.73	2,007,054.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四)	337,273.18	240,868.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五)	579,012.43	657,006.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356,563.83	210,751.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七)		-69,592.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78,225.88	9,432,860.34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八)	195,648.72	17,102.21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九)	42,170.77	10,187.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31,703.83	9,439,774.92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	684,587.26	774,277.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47,116.57	8,665,497.8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47,116.57	8,665,497.8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47,116.57	8,665,497.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47,116.57	8,665,497.8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47,116.57	8,665,497.8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6

法定代表人：陆正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月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月珍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三)	82,842,674.94	85,643,818.77
减：营业成本	十四(三)	59,467,718.74	60,072,814.38
税金及附加		952,259.35	753,835.92
销售费用		1,879,143.50	2,231,987.28
管理费用		9,212,010.44	11,028,727.09
研发费用		6,432,518.57	5,316,961.16
财务费用		-2,782,545.60	131,747.30
其中：利息费用		160,677.74	5,647.24
利息收入		537,483.52	382,643.68
加：其他收益		117,297.00	539,603.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四)	1,707,919.73	2,007,054.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7,273.18	240,868.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9,798.44	788,916.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6,563.83	210,751.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77,294.46	9,894,940.12
加：营业外收入		195,648.72	17,102.21
减：营业外支出		42,169.82	10,187.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30,773.36	9,901,854.70
减：所得税费用		684,587.26	774,277.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46,186.10	9,127,577.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9,746,186.10	9,127,577.6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746,186.10	9,127,577.6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303,362.09	97,157,218.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21,246.00	2,738,671.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一）	1,051,334.67	1,067,43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975,942.76	100,963,328.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852,304.86	68,348,512.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211,276.70	19,034,716.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80,811.23	4,106,200.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一）	4,436,670.62	5,680,03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781,063.41	97,169,463.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4,879.35	3,793,864.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146,089.13	104,519,988.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07,919.73	2,007,054.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0.00	41,313.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55,858.86	106,568,355.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5,353.44	190,407.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300,000.00	144,401,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87,950.3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65,353.44	144,103,457.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0,505.42	-37,535,101.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68,799.97	2,005,947.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68,799.97	7,005,947.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8,799.97	2,994,052.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33,903.08	-486,868.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四十二）	22,850,487.88	-31,234,052.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91,044.32	53,725,097.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341,532.20	22,491,044.32

法定代表人：陆正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月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月珍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801,850.51	91,510,278.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21,246.00	2,738,671.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4,472.59	1,056,75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417,569.10	95,305,703.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805,909.62	64,735,686.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746,505.22	18,347,931.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73,862.84	3,848,157.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7,283.39	5,301,66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113,561.07	92,233,44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4,008.03	3,072,260.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146,089.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07,919.73	2,007,054.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0.00	41,313.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19,988.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55,858.86	106,568,355.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6,666.44	190,407.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40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56,666.44	144,591,407.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9,192.42	-38,023,052.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68,799.97	2,005,947.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68,799.97	7,005,947.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8,799.97	2,994,052.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33,903.08	-486,868.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68,303.56	-32,443,607.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81,489.47	53,725,097.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249,793.03	21,281,489.4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100,000.00				57,912,253.44				6,932,175.60		46,881,200.52		135,825,629.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100,000.00				57,912,253.44				6,932,175.60		46,881,200.52		135,825,629.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4,618.61		3,669,697.96		4,644,316.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47,116.57		7,247,116.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74,618.61		-3,577,418.61		-2,602,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74,618.61		-974,618.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02,800.00		-2,602,8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4,100,000.00				57,912,253.44			7,906,794.21		50,550,898.48		140,469,946.13

项目	2021年											少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	盈余	一般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库存股	综合收益	项储备	公积	风险准备		股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100,000.00				57,912,253.44				6,019,417.83		41,128,760.42		129,160,431.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100,000.00				57,912,253.44				6,019,417.83		41,128,760.42		129,160,431.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2,757.77		5,752,440.10		6,665,197.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65,497.87		8,665,497.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12,757.77		-2,913,057.77		-2,000,3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12,757.77		-912,757.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300.00		-2,000,3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4,100,000.00				57,912,253.44				6,932,175.60		46,881,200.52	135,825,629.56

法定代表人：陆正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月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月珍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100,000.00				57,912,253.44				6,932,175.60		47,343,280.30	136,287,709.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100,000.00				57,912,253.44				6,932,175.60		47,343,280.30	136,287,709.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4,618.61		6,168,767.49	7,143,386.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46,186.10	9,746,186.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74,618.61		-3,577,418.61	-2,602,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74,618.61		-974,618.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02,800.00	-2,602,8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4,100,000.00				57,912,253.44			7,906,794.21		53,512,047.79	143,431,095.44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100,000.00				57,912,253.44				6,019,417.83		41,128,760.42	129,160,431.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100,000.00				57,912,253.44				6,019,417.83		41,128,760.42	129,160,431.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2,757.77			6,214,519.88	7,127,277.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27,577.65	9,127,577.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12,757.77		-2,913,057.77		-2,000,3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12,757.77		-912,757.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300.00		-2,000,3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4,100,000.00				57,912,253.44				6,932,175.60		47,343,280.30	136,287,709.34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无锡安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无锡安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无锡安邦电气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变更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14日取得无锡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200757977892C。公司住所:无锡市新吴区梅村群兴路26号。法定代表人:陆正奇。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10.00万元,总股本为2,41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2004年1月无锡安邦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或本有限公司)成立时,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本期实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市安邦电子有限公司	50.00	50.00	10.00
2	金如玉	450.00	450.00	90.00
	小计	500.00	500.00	100.00

本次出资业经无锡中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04年1月8日出具锡中会验(2004)第91号验资报告。

2006年4月1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无锡市安邦电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有限公司5%的股权25万元转让给王辉,同时无锡市安邦电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有限公司5%的股权25万元转让给王耀明。

转让完毕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金额(人民币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人民币 万元)	出资比例(%)
1	无锡市安邦电子有限公司	50.00	10.00	-	-
2	王辉	-	-	25.00	5.00
3	王耀明	-	-	25.00	5.00
4	金如玉	450.00	90.00	450.00	90.00
	小计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公司于2006年5月18日办理完成工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2012年12月10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新增注册资本500万，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新增股东陆正奇认缴，并于同日实缴出资。

变更完毕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陆正奇	-	-	500.00	50.00
2	王辉	25.00	5.00	25.00	2.50
3	王耀明	25.00	5.00	25.00	2.50
4	金如玉	450.00	90.00	450.00	45.00
	小计	500.00	100.00	1,000.00	100.00

本次增资业经江苏公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2年12月11日出具公勤验内字(2012)第088号验资报告。有限公司于2012年12月20日办理完成工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2016年6月24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起人，以2016年4月30日为基准日，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64,052,633.44元按3.2526:1的比例折合为股本2,000.00万元，剩余44,052,633.44元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无锡安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出资比例不变。

变更完毕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陆正奇	500.00	50.00	1,000.00	50.00
2	王辉	25.00	2.50	50.00	2.50
3	王耀明	25.00	2.50	50.00	2.50
4	金如玉	450.00	45.00	900.00	45.00
	小计	1,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本次变更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7月9日出具中汇会验[2016]3648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6年7月14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6年7月24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00万元增加至2,200.00万元，本次增资由无锡腾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进行认缴。

变更完毕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	------	-----	-----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陆正奇	1,000.00	50.00	1,000.00	45.46
2	王辉	50.00	2.50	50.00	2.27
3	王耀明	50.00	2.50	50.00	2.27
4	金如玉	900.00	45.00	900.00	40.91
5	无锡腾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	200.00	9.09
	小计	2,000.00	100.00	2,200.00	100.00

公司股票于2016年12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20年9月8日，经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2,200.00万元增加至2,410.00万元，本次增资由陆正一以人民币10万元、曹志晨以人民币3万元、侍红以人民币6.2万元、孙阿马以人民币5万元、王辛聘以人民币5万元、周颂平以人民币10万元、安云翼以人民币42万元、陈欣以人民币5万元、陈月珍以人民币5万元、陈振宇以人民币17.6万元、褚衍波以人民币3万元、郭建栋以人民币10万元、李国庆以人民币4万元、梁瑜以人民币3.7万元、刘莉以人民币47.5万元、陆正中以人民币20万元、吴黎平以人民币1万元、谢一明以人民币4万元、夏爱民以人民币8万元进行认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陆正奇	10,000,000.00	41.49
金如玉	9,000,000.00	37.34
王辉	500,000.00	2.07
王耀明	500,000.00	2.07
无锡腾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	8.30
谢一明	40,000.00	0.17
侍红	62,000.00	0.26
吴黎平	10,000.00	0.04
陈月珍	50,000.00	0.21
夏爱民	80,000.00	0.33
李国庆	40,000.00	0.17
褚衍波	30,000.00	0.12
梁瑜	37,000.00	0.15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曹志晨	30,000.00	0.12
陆正中	200,000.00	0.83
刘莉	475,000.00	1.97
安云翼	420,000.00	1.74
陈振宇	176,000.00	0.73
郭建栋	100,000.00	0.42
周颂平	100,000.00	0.42
陆正一	100,000.00	0.42
陈欣	50,000.00	0.21
王辛骋	50,000.00	0.21
孙阿马	50,000.00	0.21
合计	24,100,000.00	100.00

本次增资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12月13日出具中汇会验[2020]657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股东持股明细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陆正奇	10,000,000.00	41.4938
金如玉	9,000,000.00	37.3444
无锡腾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	8.2988
王辉	500,000.00	2.0747
王耀明	500,000.00	2.0747
刘莉	475,000.00	1.9710
安云翼	420,000.00	1.7427
陆正中	200,000.00	0.8299
陈振宇	170,101.00	0.7058
陆正一	100,000.00	0.4149
周颂平	100,000.00	0.4149
郭建栋	100,000.00	0.4149
夏爱民	80,000.00	0.3320

股东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侍红	62,000.00	0.2573
陈月珍	50,000.00	0.2076
陈欣	50,000.00	0.2076
王辛骋	50,000.00	0.2076
孙阿马	50,000.00	0.2076
谢一明	40,000.00	0.1660
李国庆	40,000.00	0.1660
梁瑜	37,000.00	0.1535
曹志晨	30,000.00	0.1245
褚衍波	30,000.00	0.1245
吴黎平	10,000.00	0.0415
成克波	1,198.00	0.0050
胡泳梅	300.00	0.0012
王戍梅	201.00	0.0008
单雯	200.00	0.0008
马锡中	100.00	0.0004
陆家方	100.00	0.0004
金鸿	100.00	0.0004
张莎琳	100.00	0.0004
蒋方明	100.00	0.0004
张艳	100.00	0.0004
顾立红	100.00	0.0004
张华良	100.00	0.0004
陈雪萍	100.00	0.0004
李健	100.00	0.0004
杜林珍	100.00	0.0004
张建平	100.00	0.0004
吴腊梅	100.00	0.0004
章迪	100.00	0.0004

股东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胡国芳	100.00	0.0004
诸红艳	100.00	0.0004
卞挺	100.00	0.0004
杭州舍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0.0004
杜子君	100.00	0.0004
沈义光	100.00	0.0004
徐磊	100.00	0.0004
姚远吉	100.00	0.0004
施孜普	100.00	0.0004
江志平	100.00	0.0004
郑丽英	100.00	0.0004
张建华	100.00	0.0004
倪成标	100.00	0.0004
顾静燕	100.00	0.0004
袁佳婷	100.00	0.0004
姚宗强	100.00	0.0004
忻宏	100.00	0.0004
黄彩霞	100.00	0.0004
张荷青	100.00	0.0004
宋娟娣	100.00	0.0004
陈斌峰	100.00	0.0004
钱剑峰	100.00	0.0004
韩基东	100.00	0.0004
万力	100.00	0.0004
冯高明	100.00	0.0004
忻渊	100.00	0.0004
合 计	24,100,000.00	100.00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行业。本公司经营范围为：道路交通电气安全设备、照明电气设备、自动报警电话、通讯电源、气体和烟雾报警设备的开发、研究、生产、销售及其技术服务；计算机工程、道路交通工程设计；注塑产品的加工、生产、销售；自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为自然人控股，实际控制人为陆正奇和金如玉夫妇。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3年4月19日经公司董事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合并范围

本公司 2022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家，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十一)、附注三(十二)、附注三(十三)、附注三(十四)附注三(十八)、附注三(二十一)和附注三(二十七)等相关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

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

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七)“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七）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

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九)2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1)或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三(九)5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

注三(二十七)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三(九)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

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

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一）应收票据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十二）应收账款减值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十三）应收款项融资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十四) 其他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十五) 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六) 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

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

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

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八）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4-5	5	19.00-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00-31.67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3	19.40

说明：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 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 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 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二十)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一）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

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2.0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0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

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四)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五)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

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二十六）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七）收入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对于国内销售，对不需要调试验收的产品，公司在货物发出、客户确认收到货物并开具签收单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需要调试验收的产品，公司在货物发出后，待客户进行安装调试后，取得产品安装调试验收单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出口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货单后确认销售收入；对于技术服务收入，根据服务合同，服务已提供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二十八）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

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8.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三(十)“公允价值”披露。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注1]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本公司自2022年11月30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注2]

[注 1] (1)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解释 15 号规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解释 15 号规定“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为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注 2] (1)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的,涉及的所得税影响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涉及的所得税影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注]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无锡安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维特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资格有效期 3 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第四条规定，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当年开始，可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的优惠政策，即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 2022-2024 年），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报告期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本公司符合加计扣除条件的研究开发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享受 100% 加计扣除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维特适用该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2 年度，上年系指 2021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13,829.76	20,400.69
银行存款	45,327,702.44	22,470,643.63
其他货币资金	1,488,664.00	3,102,085.00
合 计	46,830,196.20	25,593,129.32

2.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情况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均为受限资金，其中保函保证金 388,664.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00,000.00 元；期初其他货币资金均为受限资金，其中保函保证金 102,085.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00,000.00 元。除此之外，无其他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3.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四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637,273.18	50,146,089.13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	32,637,273.18	50,146,089.13
其中：成本	32,300,000.00	49,905,220.42
公允价值变动	337,273.18	240,868.71

2. 其他投资明细

项 目	期末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信托投资	32,300,000.00	337,273.18	32,637,273.18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1 年以内	15,525,674.39
1-2 年	7,572,797.00
2-3 年	4,094,400.00
3-4 年	338,080.00
4-5 年	365,560.00
5 年以上	3,937,090.00
账面余额小计	31,833,601.39
减：坏账准备	6,573,737.42
账面价值合计	25,259,863.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833,601.39	100.00	6,573,737.42	20.65	25,259,863.97
合 计	31,833,601.39	100.00	6,573,737.42	20.65	25,259,863.97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653,032.74	100.00	7,198,051.41	16.88	35,454,981.33
合 计	42,653,032.74	100.00	7,198,051.41	16.88	35,454,981.3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1,833,601.39	6,573,737.42	20.65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5,525,674.39	776,283.72	5.00
1-2年	7,572,797.00	757,279.70	10.00
2-3年	4,094,400.00	818,880.00	20.00
3-4年	338,080.00	101,424.00	30.00
4-5年	365,560.00	182,780.00	50.00
5年以上	3,937,090.00	3,937,090.00	100.00
小 计	31,833,601.39	6,573,737.42	20.65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98,051.41	-624,313.99	-	-	-	6,573,737.42
小 计	7,198,051.41	-624,313.99	-	-	-	6,573,737.42

5.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无锡华通智能交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133,800.00	1年以内	16.13	256,690.00
北京爱德威通亮技术有限公司	1,116,510.00	1-2年	3.51	111,651.00
	2,924,700.00	2-3年	9.19	584,940.00
	338,080.00	3-4年	1.06	101,424.00
北京亦建通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1,074,680.00	1年以内	3.38	53,734.00
	1,405,520.00	1-2年	4.42	140,552.00
	35,800.00	5年以上	0.11	35,800.00
昆山市鹿通交通安全设施有限公司	2,299,620.00	1年以内	7.22	114,981.00
	80,930.00	1-2年	0.25	8,093.0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张家港保税区时代众志科技有限公司	1,547,790.00	1年以内	4.86	77,389.50
	396,260.00	1-2年	1.24	39,626.00
小计	16,353,690.00		51.37	1,524,880.50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850,000.00	900,000.00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900,000.00	-50,000.00	-	850,000.00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900,000.00	850,000.00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应收款项融资期末未计提坏账准备。

4.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0,000.00	-

6.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五)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43,107.31	100.00	384,168.77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无锡供电公司	93,564.48	1年以内	27.27	未到结算期
深圳市立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5,688.99	1年以内	22.06	未到结算期
公安部交通管理科学研究所	55,500.00	1年以内	16.18	未到结算期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无锡石油分公司	41,630.00	1年以内	12.13	未到结算期
深圳市嘉立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292.79	1年以内	3.87	未到结算期
小 计	279,676.26		81.51	

3.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六)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745,755.90	84,065.48	661,690.42	605,282.90	38,763.92	566,518.98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1年以内	143,713.00
1-2年	435,287.50
2-3年	166,755.40
账面余额小计	745,755.90
减：坏账准备	84,065.48
账面价值小计	661,690.42

(2)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履约保证金	702,137.90	605,282.90
备用金	43,618.00	-
账面余额小计	745,755.90	605,282.90
减：坏账准备	84,065.48	38,763.92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小计	661,690.42	566,518.9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8,763.92	-	-	38,763.92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45,301.56	-	-	45,301.56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	-
本期转销或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4,065.48	-	-	84,065.48

(4)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745,755.90	84,065.48	11.27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3,713.00	7,185.65	5.00
1-2 年	435,287.50	43,528.75	10.00
2-3 年	166,755.40	33,351.08	20.00
小 计	745,755.90	84,065.48	11.27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763.92	45,301.56	-	-	-	84,065.48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无锡华通智能交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767.50	1年以内	0.24	88.38
		316,372.50	1-2年	42.43	31,637.25
		45,700.00	2-3年	6.13	9,140.00
公安部交通管理科学研究所	履约保证金	2,107.50	1年以内	0.28	105.37
		116,515.00	1-2年	15.62	11,651.50
		121,055.40	2-3年	16.23	24,211.08
上海市公安局	履约保证金	96,220.00	1年以内	12.90	4,811.00
杨超	备用金	43,618.00	1年以内	5.85	2,180.90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400.00	1-2年	0.32	240.00
小计		745,755.90		100.00	84,065.48

(七)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999,560.55	2,615,194.72	9,384,365.83	12,259,664.58	2,282,305.74	9,977,358.84
在产品	7,553,756.11	39,091.60	7,514,664.51	8,071,703.38	15,416.75	8,056,286.63
库存商品	13,833,427.22	489,619.53	13,343,807.69	11,271,036.98	515,402.40	10,755,634.58
发出商品	3,632,868.03	175,779.02	3,457,089.01	1,980,280.40	175,779.02	1,804,501.38
委托加工物资	1,283,627.64	-	1,283,627.64	2,120,295.69	-	2,120,295.69
周转材料	5,691.71	-	5,691.71	7,182.85	-	7,182.85
合 计	38,308,931.26	3,319,684.87	34,989,246.39	35,710,163.88	2,988,903.91	32,721,259.97

[注]期末存货中无用于债务担保的情况。

2. 存货跌价准备

(1) 增减变动情况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282,305.74	332,888.98	-	-	-	2,615,194.72
在产品	15,416.75	23,674.85	-	-	-	39,091.60
库存商品	515,402.40	-	-	25,782.87	-	489,619.53
发出商品	175,779.02	-	-	-	-	175,779.02
小计	2,988,903.91	356,563.83	-	25,782.87	-	3,319,684.87

(2)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期已销售	0.19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缴所得税	-	-	-	105,898.93	-	105,898.93
待摊费用	-	-	-	77,830.19	-	77,830.19
合计	-	-	-	183,729.12	-	183,729.12

(九)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5,199,769.79	16,173,580.89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处置或报废	其他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处置或报废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34,847,350.73	-	-	-	-	-	-	34,847,350.73
机器设备	3,548,575.97	-	-	-	-	22,262.44	-	3,526,313.53
运输工具	6,304,195.01	187,069.16	-	-	-	-	-	6,491,264.17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41,365.40	58,004.36	-	-	-	34,420.73	-	3,564,949.03
办公设备	4,323,063.34	1,220,279.92	-	-	-	-	-	5,543,343.26
小 计	52,564,550.45	1,465,353.44	-	-	-	56,683.17	-	53,973,220.72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建筑物	20,966,489.36	1,772,189.25	-	-	-	-	-	22,738,678.61
机器设备	3,120,566.26	45,277.09	-	-	-	21,149.32	-	3,144,694.03
运输工具	5,424,352.83	200,437.37	-	-	-	-	-	5,624,790.2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300,579.75	38,331.00	-	-	-	32,699.68	-	3,306,211.07
办公设备	3,578,981.36	380,095.66	-	-	-	-	-	3,959,077.02
小 计	36,390,969.56	2,436,330.37	-	-	-	53,849.00	-	38,773,450.93
(3)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3,880,861.37	-	-	-	-	-	-	12,108,672.12
机器设备	428,009.71	-	-	-	-	-	-	381,619.50
运输工具	879,842.18	-	-	-	-	-	-	866,473.97
电子及其他设备	240,785.65	-	-	-	-	-	-	258,737.96
办公设备	744,081.98	-	-	-	-	-	-	1,584,266.24
小 计	16,173,580.89	-	-	-	-	-	-	15,199,769.79

[注]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13,978,067.62 元。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十)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 发	企业合 并增加	其他	处置	其他转 出	
(1)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2,870,901.44	-	-	-	-	-	-	2,870,901.44
软件	602,116.72	-	-	-	-	-	-	602,116.72
合 计	3,473,018.16	-	-	-	-	-	-	3,473,018.16
(2) 累计摊销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1,000,030.98	57,418.08	-	-	-	-	-	1,057,449.06
软件	602,116.72	-	-	-	-	-	-	602,116.72
合 计	1,602,147.70	57,418.08	-	-	-	-	-	1,659,565.78
(3)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870,870.46	-	-	-	-	-	-	1,813,452.38
软件	-	-	-	-	-	-	-	-
合 计	1,870,870.46	-	-	-	-	-	-	1,813,452.38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十一)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维特创业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2,155,836.32	-	-	-	-	2,155,836.32

2. 商誉的形成

根据本公司与安云翼于 2021 年 7 月 2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本公司以 0 万元受让安云翼持有的北京维特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北京维特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当月 21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将 2021 年 7 月 21 日确定为购买日，为便于核算，自 2021 年 8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

务报表范围。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155,836.32 元，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是参考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6 月 28 日对北京维特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具的天源评报字【2021】第 0329 号的评估报告。

3. 经测试，期末未发现商誉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污水管道	115,583.72	-	51,370.56	64,213.16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915,000.20	587,250.03	4,704,798.64	705,719.80
存货跌价准备	3,319,684.87	497,952.73	2,988,903.91	448,335.59
合 计	7,234,685.07	1,085,202.76	7,693,702.55	1,154,055.3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337,273.18	50,590.98	240,868.71	36,130.3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590.98	1,034,611.78	36,130.31	1,117,925.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590.98	-	36,130.31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42,802.70	2,532,016.69
可抵扣亏损	3,495,929.89	1,497,492.70

小 计	6,238,732.59	4,029,509.39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6	1,497,492.70	1,497,492.70	-
2027	1,998,437.19	-	-
小 计	3,495,929.89	1,497,492.70	-

(十四)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500,000.00	5,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94.44	5,416.67
合 计	500,094.44	5,005,416.67

(十五)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220,000.00	3,000,000.00

(十六)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9,212,126.46	16,530,016.7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十七) 合同负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2,942,225.05	1,228,526.27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短期薪酬	4,849,769.88	19,664,828.63	20,414,523.04	4,100,075.47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405.53	1,784,348.13	1,796,753.66	-
合 计	4,862,175.41	21,449,176.76	22,211,276.70	4,100,075.47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35,097.00	16,616,531.73	17,358,782.73	4,092,846.00
(2)职工福利费	-	1,156,355.94	1,156,355.94	-
(3)社会保险费	7,668.87	1,011,255.37	1,018,924.2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7,368.13	782,162.23	789,530.36	-
工伤保险费	300.74	91,789.99	92,090.73	-
生育保险费	-	78,458.88	78,458.88	-
补充医疗保险	-	58,844.27	58,844.27	-
(4)住房公积金	-	753,150.00	753,15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04.01	127,535.59	127,310.13	7,229.47
小 计	4,849,769.88	19,664,828.63	20,414,523.04	4,100,075.47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12,029.60	1,728,126.24	1,740,155.84	-
(2)失业保险费	375.93	56,221.89	56,597.82	-
小 计	12,405.53	1,784,348.13	1,796,753.66	-

(十九)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787,868.52	576,944.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838.39	60,444.04
企业所得税	142,834.64	-
房产税	75,914.38	75,914.38
印花税	9,710.87	3,271.60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土地使用税	14,687.10	14,687.10
教育费附加	45,745.02	29,756.55
地方教育附加	30,496.68	19,837.70
个人所得税	4,392.77	9,526.93
合 计	1,214,488.37	790,382.59

(二十)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174,610.28	141,525.89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技术服务费	60,000.00	-
报销款	62,690.00	57,052.34
律师费	-	79,287.70
快递服务费	1,595.28	5,185.85
房租	50,325.00	-
小 计	174,610.28	141,525.89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项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或内容
上海衍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技术服务费

(二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	5,694.70	-

(二十二) 股本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4,100,000.00	-	-	-	-	-	24,100,000.00

(二十三)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57,912,253.44	-	-	57,912,253.44

(二十四)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932,175.60	974,618.61	-	7,906,794.21

2.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本期法定盈余公积的增加系根据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增加。

(二十五)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余额	46,881,200.52	41,128,760.4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46,881,200.52	41,128,760.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47,116.57	8,665,497.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74,618.61	912,757.77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02,800.00	2,000,3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550,898.48	46,881,200.52

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2年5月18日202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4,1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8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602,800元(含税)。

(二十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83,043,050.11	59,427,154.75	86,685,126.57	60,266,033.83
其他业务	46,901.99	34,630.13	139,657.73	110,542.79
合 计	83,089,952.10	59,461,784.88	86,824,784.30	60,376,576.62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1) 按产品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信号灯	53,229,026.66	34,674,657.35	52,350,758.61	34,335,171.54
信号机	14,688,323.50	12,610,313.40	19,363,053.09	14,700,086.99
LED 照明灯	15,125,699.95	12,142,184.00	14,971,314.87	11,230,775.30
小 计	83,043,050.11	59,427,154.75	86,685,126.57	60,266,033.83

(2) 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国内	40,069,391.08	29,041,470.18	48,855,535.29	32,803,624.32
国外	42,973,659.03	30,385,684.57	37,829,591.28	27,462,409.51
小 计	83,043,050.11	59,427,154.75	86,685,126.57	60,266,033.83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Trastar Inc.	35,600,297.20	42.85
无锡华通智能交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4,137,853.98	17.02
北京通达交安科技发展中心	4,985,053.08	6.00
昆山市鹿通交通安全设施有限公司	2,035,061.95	2.45
上海晶盾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1,674,212.38	2.01
小 计	58,432,478.59	70.33

(二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3,209.09	216,898.92
土地使用税	58,748.40	58,748.40
房产税	303,657.52	303,657.52
教育费附加	139,299.32	94,330.01
地方教育附加	92,866.20	62,886.66
印花税	33,311.28	21,886.60
车船税	21,800.00	21,600.00
合 计	972,891.81	780,008.11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二十八)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工资薪酬	2,427,202.01	1,794,177.70
租赁费	368,190.92	166,565.79
业务招待费	179,778.48	75,768.00
汽油费	134,119.48	137,579.65
差旅费	133,164.25	218,522.26
商品维修费	90,490.78	280,628.35
展览费	66,791.91	36,792.45
宣传费和广告费	45,589.97	113,322.86
招标服务费	25,528.74	38,573.64
其他	189,599.63	129,556.42
合 计	3,660,456.17	2,991,487.12

(二十九)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	-----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工资薪酬	5,763,890.85	6,024,770.07
福利费	1,156,355.94	1,265,371.63
折旧费	533,852.92	415,215.39
业务招待费	538,398.70	907,181.67
中介服务费	464,457.25	1,067,355.80
班车接送费	286,650.00	276,370.00
汽车费用	146,275.69	126,774.32
检测费	139,235.70	258,301.00
认证审核费	126,273.73	80,403.40
专利费	118,719.63	303,288.03
维修费	70,675.24	112,283.20
办公费	69,986.37	50,625.18
差旅费	5,985.77	56,393.40
其他	534,384.17	437,606.43
合 计	9,955,141.96	11,381,939.52

(三十)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5,233,821.22	4,320,063.09
检验费及维护费	391,635.76	87,924.51
直接材料	368,020.23	571,135.43
认证、检测费	169,122.23	133,560.93
设计费	157,617.13	94,598.57
折旧与摊销	105,547.28	109,443.51
其他	6,754.72	235.12
合 计	6,432,518.57	5,316,961.16

(三十一)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费用	160,677.74	5,647.24
减：利息收入	541,374.58	384,075.38
减：汇兑收益	2,430,189.31	-486,868.91
手续费支出	24,757.49	22,201.90
合 计	-2,786,128.66	130,642.67

(三十二)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知识产权战略推进	-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
CE 认证资助	28,600.00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28,600.00
稳岗扩岗以工代训补贴	-	68,000.00	与收益相关	-
稳岗返还	88,697.00	32,403.00	与收益相关	88,697.00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	9,700.00	与收益相关	-
ISO 认证补贴	-	6,000.00	与收益相关	-
高校毕业生补贴	-	2,000.00	与收益相关	-
岗前培训补贴	-	1,500.00	与收益相关	-
合 计	117,297.00	539,603.00		117,297.00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五(四十四)“政府补助”之说明。

(三十三)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735,934.5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707,919.73	1,271,119.44
合 计	1,707,919.73	2,007,054.01

(三十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	-----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7,273.18	240,868.71

(三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24,313.99	616,892.3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5,301.56	40,113.65
合 计	579,012.43	657,006.02

(三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存货跌价损失	-356,563.83	210,751.89

(三十七)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	-69,592.39	-
其中：固定资产	-	-69,592.39	-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25,000.00	-	125,000.00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60,552.00	16,977.75	60,552.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708.69	124.46	708.69
其他	9,388.03	-	9,388.03
合 计	195,648.72	17,102.21	195,648.72

[注]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五(四十四)“政府补助”之说明。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存货毁损损失	38,292.33	-	38,292.33
其他	1,991.87	1,083.40	1,991.87
固定资产报废	1,886.57	9,104.23	1,886.57
合 计	42,170.77	10,187.63	42,170.77

(四十)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601,273.96	526,597.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83,313.30	247,680.04
合 计	684,587.26	774,277.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7,931,703.8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89,755.5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9,106.4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541.0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3,085.2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1,844.64
本期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958,532.75
所得税费用	684,587.26

(四十一)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到其他往来款	201,614.12	11,582.53
利息收入	537,483.52	384,075.38
政府补助	242,297.00	654,803.0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营业外收入	69,940.03	16,977.75
合 计	1,051,334.67	1,067,438.6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销售费用	1,210,393.94	841,440.30
管理费用	1,856,705.91	3,696,815.66
研发费用	1,108,395.54	887,454.56
财务费用	24,757.49	22,201.90
支付其他往来款	196,133.54	231,038.94
营业外支出	40,284.20	1,083.40
合 计	4,436,670.62	5,680,034.76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47,116.57	8,665,497.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6,563.83	-210,751.89
信用减值损失	-579,012.43	-657,006.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36,330.37	2,206,458.16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57,418.08	58,926.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370.56	38,527.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69,592.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7.88	8,979.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7,273.18	-240,868.7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73,225.34	492,516.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07,919.73	-2,007,054.01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313.30	247,68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4,550.25	-8,039,259.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13,618.39	51,115.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0,048.70	3,109,510.28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4,879.35	3,793,864.9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341,532.20	22,491,044.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491,044.32	53,725,097.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50,487.88	-31,234,052.9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45,341,532.20	22,491,044.32
其中: 库存现金	13,829.76	20,400.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327,702.44	22,470,643.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2)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341,532.20	22,491,044.32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22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45,341,532.2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46,830,196.20 元,差额 1,488,664.00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票据保证金 1,100,000.00 元,保函保证金 388,664.00 元。

2021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22,491,044.32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25,593,129.32 元,差额 3,102,085.00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票据保证金 3,000,000.00 元,保函保证金 102,085.00 元。

(四十三)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835,006.65	6.9646	33,673,887.32
欧元	31,838.50	7.4229	236,334.00

(四十四) 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 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CE 认证补贴	2022 年	28,6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8,600.00
稳岗返还	2022 年	88,697.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88,697.00
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奖补	2022 年	125,000.00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	125,000.00
合 计		-			242,297.00

本期收到政府补助242,297.00元。其中：

1) 根据《无锡市商务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开拓国际市场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锡商财传发〔2021〕282 号,公司 2022 年度收到 CE 认证补贴、马德里商标补贴 28,6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其他收益。

2)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22〕23号，公司2022年度收到稳岗返还款88,697.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22年其他收益。

3) 根据市科技局、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发布2022年度无锡市科技创新创业资金（科技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资助、科技资源共享奖补、技术转移奖励、省级以上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奖补）项目指南及组织项目申报的通知》锡科财[2022]178号，公司2022年度收到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奖补125,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已全额计入2022年营业外收入。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未发生合并范围变更的情况。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维特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一级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四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四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外币）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5%	-1,690,731.01	-1,193,909.86
下降5%	1,690,731.01	1,193,909.86

[注：本期数=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净额*上升或下降 5%]

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与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相关的价格风险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四)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

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13.20%(2021 年 12 月 31 日: 18.85%)。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2,637,273.18	-	32,637,273.1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2,637,273.18	-	32,637,273.18
① 其他	-	32,637,273.18	-	32,637,273.18
(2) 应收款项融资	-	850,000.00	-	85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33,487,273.18	-	33,487,273.18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信托投资,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应收款项融资, 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将这部分应收款项在其到期之前通过背书转让或贴现的方式收回其合同现金流量, 鉴于这些应收款项属于流动资产, 其期限不超过一年, 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 票据背书的前后手双方均认可按票据的面值抵偿等额的应收应付账款, 因此可以近似认为该等应收款项的期末公允价值等于其面值扣减按预期信用风险确认的坏账准备后的余额, 即公允价值基本等于其摊余成本。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	---------------	----------------

实际控制人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陆正奇、金如玉夫妇	80.55	87.13

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陆正奇、金如玉夫妇，陆正奇、金如玉夫妇直接持有本公司 78.83% 的股份，并通过无锡腾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1.72%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80.55% 股份。无锡腾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对本公司的表决权 8.3% 由实际控制人陆正奇、金如玉夫妇代表，陆正奇、金如玉夫妇合计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87.13%。

(二) 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陆正奇、金如玉	本公司	5,000,000.00	2021/3/24	2026/3/24	否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2 年度，上年系指 2021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1 年以内	15,953,127.39
1-2 年	7,391,145.00
2-3 年	9,875,140.00
3-4 年	-
4-5 年	365,560.00
5 年以上	2,022,200.00
账面余额小计	35,607,172.39
减：坏账准备	3,830,934.72
账面价值合计	31,776,237.6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607,172.39	100.00	3,830,934.72	10.76	31,776,237.67
合 计	35,607,172.39	100.00	3,830,934.72	10.76	31,776,237.67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000,575.40	100.00	4,666,034.72	10.60	39,334,540.68
合 计	44,000,575.40	100.00	4,666,034.72	10.60	39,334,540.6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13,487,908.00	-	-
账龄组合	22,119,264.39	3,830,934.72	17.32
小 计	35,607,172.39	3,830,934.72	17.32

其中：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958,914.39	697,945.72	5.00
1-2年	2,265,090.00	226,509.00	10.00
2-3年	3,507,500.00	701,500.00	20.00
3-4年	-	-	30.00
4-5年	365,560.00	182,780.00	50.00
5年以上	2,022,200.00	2,022,200.00	100.00
小计	22,119,264.39	3,830,934.72	17.32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66,034.72	-835,100.00	-	-	-	3,830,934.72
小计	4,666,034.72	-835,100.00	-	-	-	3,830,934.72

5.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维特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94,213.00	1年以内	5.60	-
	5,126,055.00	1-2年	14.40	-
	6,367,640.00	2-3年	17.88	-
无锡华通智能交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133,800.00	1年以内	14.42	256,690.00
北京爱德威通亮技术有限公司	185,920.00	1-2年	0.52	18,592.00
	2,924,700.00	2-3年	8.21	584,940.00
北京亦建通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1,074,680.00	1年以内	3.02	53,734.00
	1,405,520.00	1-2年	3.95	140,552.00
	35,800.00	5年以上	0.10	35,800.00
昆山市鹿通交通安全设施有限公司	2,299,620.00	1年以内	6.46	114,981.00
	80,930.00	1-2年	0.23	8,093.00
小计	26,628,878.00		74.79	1,213,382.00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北京维特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487,908.00	37.88

(二)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745,755.90	84,065.48	661,690.42	605,282.90	38,763.92	566,518.98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1 年以内	143,713.00
1-2 年	435,287.50
2-3 年	166,755.40
账面余额小计	745,755.90
减：坏账准备	84,065.48
账面价值小计	661,690.42

(2)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履约保证金	702,137.90	605,282.90
备用金	43,618.00	-
账面余额小计	745,755.90	605,282.90
减：坏账准备	84,065.48	38,763.92
账面价值小计	661,690.42	566,518.9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8,763.92	-	-	38,763.92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45,301.56	-	-	45,301.56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	-
本期转销或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4,065.48	-	-	84,065.48

(4)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745,755.90	84,065.48	11.27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3,713.00	7,185.65	5.00
1-2 年	435,287.50	43,528.75	10.00
2-3 年	166,755.40	33,351.08	20.00
小 计	745,755.90	84,065.48	11.27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763.92	45,301.56	-	-	-	84,065.48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无锡华通智能交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767.50	1 年以内	0.24	88.38
		316,372.50	1-2 年	42.43	31,637.25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45,700.00	2-3年	6.13	9,140.00
公安部交通管理科学研究所	履约保证金	2,107.50	1年以内	0.28	105.37
		116,515.00	1-2年	15.62	11,651.50
		121,055.40	2-3年	16.23	24,211.08
上海市公安局	履约保证金	96,220.00	1年以内	12.90	4,811.00
杨超	备用金	43,618.00	1年以内	5.85	2,180.90
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400.00	1-2年	0.32	240.00
小计		745,755.90		100.00	84,065.48

(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794,843.75	59,432,159.41	85,504,161.04	59,962,271.59
其他业务	47,831.19	35,559.33	139,657.73	110,542.79
合计	82,842,674.94	59,467,718.74	85,643,818.77	60,072,814.38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1) 按产品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信号灯	52,980,820.30	34,679,662.01	51,169,793.08	34,029,837.07
信号机	14,688,323.50	12,610,313.40	19,363,053.09	14,700,973.66
LED照明灯	15,125,699.95	12,142,184.00	14,971,314.87	11,231,460.86
小计	82,794,843.75	59,432,159.41	85,504,161.04	59,962,271.59

(2) 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39,821,184.72	29,046,474.84	47,674,569.76	32,498,129.80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外	42,973,659.03	30,385,684.57	37,829,591.28	27,464,141.79
小计	82,794,843.75	59,432,159.41	85,504,161.04	59,962,271.59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Trastar Inc.	35,600,297.20	42.97
无锡华通智能交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4,137,853.98	17.07
北京通达交安科技发展中心	4,985,053.08	6.02
昆山市鹿通交通安全设施有限公司	2,035,061.95	2.46
上海晶盾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1,674,212.38	2.02
小计	58,432,478.59	70.54

(四)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735,934.5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707,919.73	1,271,119.44
合计	1,707,919.73	2,007,054.01

十五、补充资料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2,297.00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45,192.91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477.9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 计	2,315,967.86	-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296,804.20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19,163.66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019,163.66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5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9	0.22	0.22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7,247,116.57
非经常性损益	2	2,019,163.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5,227,952.9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135,825,629.56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2,602,8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7.00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注]	137,930,887.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5.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3.79%

[注]12=4+1*0.5+5*6/11-7*8/11±9*10/11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	----	-----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7,247,116.57
非经常性损益	2	2,019,163.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5,227,952.91
期初股份总数	4	24,1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24,1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30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22

[注]12=4+5+6*7/11-8*9/11-10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三)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

1.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数较期初数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增长 82.98%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到期收回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下降 34.92%	主要系本期理财金额有所下降
应收账款	下降 28.76%	主要系本期对客户进行催款，同时本期收入下降
短期借款	下降 90.01%	主要系企业现金流良好账户存款充足无需借款拆借所致
应付账款	下降 44.27%	主要系本期下游供应商催款所致
合同负债	增长 139.49%	主要系本期新增国内客户北京通达交安科技发展中心大额预收账款
应交税费	增长 53.66%	主要系 12 月份计提未交增值税 70 多万以及国内缓缴税费政策的影响

2. 合并利润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本期数较上年数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增长 22.36%	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包含北京维特 2022 年 1-12 月财务数据，而上年合并范围仅包含北京维特 2021 年 8-12 月财务数据所致
研发费用	增长 20.98%	主要系本年新增研发人员，人员人工上涨幅度较大所致
财务费用	下降 2232.63%	主要系本年汇兑损益变动所致

无锡安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9 日

附：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